

中 ● 国 ● 传 ● 统 ● 道 ● 德 ● 丛 ● 书

● 雷学华 著 ●



忠

忠君思想的
历史考察



仁 ● 义 ● 礼 ● 智 ● 信 ● 忠 ● 孝 ● 廉

主编

王玉德 姚伟钧

ISBN 7-219-03457-1/K·543 定价:8.00 元

中 ● 国 ● 传 ● 统 ● 道 ● 德 ● 丛 ● 书

忠



0467158

忠君思想的历史考察

雷学华 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

(桂)新登字 01 号

责任校对 陈红燕 韦秀琼

责任编辑 莫义同

忠——忠君思想的历史考察

雷学华 著

出版 广西人民出版社

(邮政编码:530021)

南宁市河堤路 14 号)

发行 广西新华书店

印刷 广西区计委印刷厂

开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32

印张 5.5

字数 122 千字

版次 1996 年 12 月第 1 版

印次 199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6000 册

书号 ISBN 7-219-03457-1/K·543

定价 8.00 元

传统道德概说 (丛书总序)

一、传统道德的嬗变及特点

什么是传统？这是英文 tradition 的汉译，指历史传承的习惯、思想、制度等现象。传统是人类社会的文化属性，它包罗万象，有人统、神统、政统、道统、学统、法统，又有知识系统、心态系统、价值系统、道德系统，这些可以统称为文化传统。文化传统是一种相对的静态系统，有较多的稳定性和保守性。然而，由于历史发展的惯力作用和社会的变化，传统又是一种动态系统，它包括过去和现在，也准备着未来。时间之剑割不断传统，传统是人类甩不掉的身影。由传统发展而来的文化，我们称为传统文化。传统文化与文化传统的不同点在于理解的角度，前者强调其文化板块，后者强调传统习惯。由此而来的道德传统与传统道德也是有区别的，前者侧重于认知的方式和影响，后者注意其内容和性质。

什么是道德？道德是社会意识形态之一，是一定社会调整人们之间以及个人和社会之间的关系的行為规范的总和。道德

建立在一定的经济基础之上，从属于历史范畴。道德表现为一定的风俗或风尚，包含了善与恶、正义与非正义、诚实与虚伪、荣誉与耻辱等观念。人们对社会、民族、阶级、家庭、他人的态度，都具有道德意义。

悠久而博大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道德的内容占有相当大的比例。一部《论语》，就是讲做人的百科教条。与其把孔子说成是哲学家，不如把孔子说成是道德学家。泱泱华夏，一切都是围绕道德二字铸造文化。

早在三千年前，就有了“道”与“德”字。青铜器刻有𡗗，象征在行路上有人，“首”是头脑，代表人。“德”与“得”通，甲骨文有𠂔，左为“贝”，右为“手”，有所得，即是德。

先秦已有“道德”一词，《老子》一书又名《道德经》。道是事物运动变化的规律和规则，人们依据于“道”，内得于己，外施于人，便有了德。《荀子·劝学》说：“故学至乎礼而止矣。夫是之谓道德之极。”在古代哲人看来，有道才有德，道为德本，诚如《老子》所云：“道生之，德育之。”

先民把处理人与人关系的规范概括成一个个道德范畴，并且依据每个人在家庭和社会中的地位作为评判道德的标准，这是与西方道德不同的特点。有关道德范畴的演变和阐释，先民有很丰富的论述资料。

传说在尧舜时代就有了道德“五教”。《尚书·尧典》记载舜任命契担任司徒，考虑到当时“百姓不亲，五品不逊”，所以要求契“敬敷五教”。这“五教”，后人解释为父义、母慈、兄友、弟恭、子孝。

商朝崇尚天帝，以神道约束人道。商王实行“兄终弟及

制”或“弟及为主、子续辅之制”，在道德观念中体现了浓厚的血缘关系。

周朝的宗法制度和伦理制度比较完整，“立子立嫡”，等级严格。周天子以天为宗，以德为本。《尚书·梓材》说：“王惟德用”，所谓德用，就是敬德以配天，父子兄弟尊尊亲亲。郭沫若在《青铜时代》讲过：周人的“德”不仅包含着正心修身的功夫，还包含有治国平天下的作用。周朝很重视孝道，孝是维系宗法关系的纽带。

从《左传》看，春秋时提出了六顺六逆概念。六顺：君义、臣行、父慈、子孝、兄爱、弟敬。六逆：贱妨贵，少陵长，远间亲，新间旧，小加大，淫破义。^①当时还提出了后世称为“五伦”的道德范畴。《左传·昭公二十六年》记载：“君令而不违，臣共而不贰，父慈而教，子孝而箴，兄爱而友，弟敬而顺，夫和而义，妻柔而正，姑慈而从，妇听而婉。”这就提出了君臣、父子、夫妇、长幼、朋友的行为规范，要求君懿臣恭，父慈子孝，兄爱弟敬，夫和妻柔，姑慈妇听，不同地位的人要遵守不同的道德原则。

先秦的诸子对道德范畴都有创见。孔子提出以仁为核心的道德体系，《论语》把中庸、礼、义、智、勇、信、忠、恕、孝、悌、宽、敏、惠、温、良、俭、让、敬、和、爱、友、善、逊、勇、廉、正、聪、庄都归于这个体系。《论语·述而》云：“志于道，据于德，依于仁，游于艺。”君子有志于人道，根据在德，依靠在仁，以六艺为生计。

^① 见《左传·隐公三年》。

墨子主张兼相爱，重利贵义。“爱无差等”，“不辟亲疏”。《墨子·兼爱下》指出：“为人君必惠，为人臣必忠，为人父必慈，为人子必孝，为人兄必友，为人弟必悌。”

管子以“礼义廉耻”作为“四维”，《管子·牧民》说：“礼不逾节，义不自进，廉不蔽恶，耻不从枉。”《管子·五辅》提出了七体：孝悌慈惠、恭敬忠信、中正比宜、整齐撙诎、纤啬省用、敦蒙纯固、和协辑睦。

孟子把仁义礼智作为“四德”，把君臣、父子、兄弟、夫妇、朋友关系作为五伦。孔子强调仁与礼的结合，而孟子强调仁与义的结合。孟子把仁义作为最高的道德规范，把道德作为人性的反映。荀子把道德作为对人的约束，认为“人之性恶”，有必要通过后天改造，实行节欲，他提倡“隆礼贵义”。

老子和庄子否定道德的作用。老子崇尚自然，主张绝仁弃义，绝圣弃智，少私寡欲，复归于朴。他认为上德不德，是为有德。道德是社会混乱的产物，“大道废，有仁义；智慧出，有大伪；六亲不和，有孝慈；国家昏乱，有忠臣”。韩非子也认为“道德虚伪”，他说“仁义丧国”，“慈惠乱政”。韩非子主张入世，庄子主张出世，他们的道德观自成特色。由此可知，在春秋战国时期就存在对道德范畴认识的分歧。道德论者强调个人角色，要求人们约束自己，服从于社会及其权威。非道德论者认为道德产生于混乱，必然又滋生混乱。

秦汉以降，中国进入封建专制主义中央集权时代，道德为政治服务，由强调父权扩大到强调皇权，道德思想成为皇权的工具；各种道德范畴都提出来了，并且在内容上具有相对稳定的特性。

历史上最先对道德范畴作全面归纳的是汉朝学者贾谊，他

在《新书·道术》中提出了 56 对相反的道德范畴，分别是：亲爱利子谓之慈，反慈为𡵓；子爱利亲谓之孝，反孝为孽；爱利出中谓之忠，反忠为倍；心省恤人谓之惠，反惠为困；兄敬爱弟谓之友，反友为虐；弟敬爱兄谓之悌，反悌为敖；接遇慎容谓之恭，反恭为媢；接遇肃正谓之敬，反敬为嫚；言行抱一谓之贞，反贞为伪；期果言当谓之信，反信为慢；衷理不辟谓之端，反端为跂；据当不倾谓之平，反平为险；行善决衷谓之清，反清为浊；辞利刻谦谓之廉，反廉为贪；兼复无私谓之公，反公为私；方直不曲谓之正，反正为邪；以人自观谓之度，反度为妄；以己量人谓之恕，反恕为荒；惻隐怜人谓之慈，反慈为忍；厚志隐行谓之洁，反洁为汰；施行得理谓之德，反德为怨；放理洁静谓之行，反行为污；功遂自却谓之退，反退为伐；厚人自薄谓之让，反让为冒；心兼爱人谓之仁，反仁为戾；行充其宜谓之义，反义为懵；刚柔得适谓之和，反和为乖；合得密周谓之调，反调为戾；优贤不逮谓之宽，反宽为隘；包众容易谓之裕，反裕为褊；欣慙可安谓之煜，反煜为鹜；安柔不苛谓之良，反良为啮；缘法循理谓之轨，反轨为易；袭常缘道谓之道，反道为辟；广较自敛谓之俭，反俭为侈；费弗过适谓之节，反节为靡；僇勉就善谓之慎，反慎为怠；思恶勿道谓之戒，反戒为傲；深知祸福谓之知，反知为愚；亟见窺察谓之慧，反慧为童；动有文体谓之礼，反礼为滥；容服有义谓之仪，反仪为诡；行归而适谓之顺，反顺为逆；动静摄次谓之比，反比为错；容志审道谓之间，反间为野；辞令就得谓之雅，反雅为陋；论物明辩谓之辩，反辩为讷；纤微皆审谓之察，反察为旄；诚动可畏谓之威，反威为圉；临制不犯谓之严，反严为轹；仁义修立谓之

任，反任为欺；伏羲诚必谓之节，反节为罢；持节不恐谓之勇，反勇为怯；信理遂悌谓之敢，反敢为掩；志操精果谓之诚，反诚为殆；克行遂节谓之必，反必为恒。

可见，早在两千年前，先哲已经有了丰富的道德概念以及明确的道德定义，提出了修身养性的是非标准。

如果说秦朝是以严法立国，那么可以说汉朝是以道德辅政。中国封建社会的道德模式在汉代已经暴露出负面性，成为束缚人民的思想工具。汉初成书的《礼记》提出了三从四德观念，所谓三从，就是妇人“在家从父，适人从夫，夫死从子”。^①所谓四德，就是妇女在未嫁之前要学会妇德、妇言、妇容、妇功。^②妇德指贞顺，妇言指辞令，妇容指仪态，妇功指女工。三从四德观念一直延续到近代。

历史演进到魏晋南北朝，玄学一度兴起，佛教传入，道教产生，人们热衷于讨论“名教”与“自然”的关系。王弼主张以无为为本，试图用“名教本于自然”取代“道之大原出于天”，即用道德本体论取代道德本原论。他是针对当时道德沦丧而采取的一种“釜底抽薪”办法，防止有人用道德欺世盗名。

北朝颜之推主张用道德治家。他在《颜氏家训》倡导“仁孝礼义”，认为“礼为教本，敬者身基”，“父母威严而有慈，则子女畏慎而生孝矣”。^③

唐代，由于佛教的影响，人们注重讨论善与恶及其报应问题，认为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佛教贵“诚”，只有虔诚才能达到修行的目的。李翱提出诚是圣人之性，是天人合一的境

① 《礼记·本命》。 ②《礼记·昏义》。 ③《颜氏家训·教子》。

界，是最高道德规范。针对佛教，韩愈提出“道统”说，倡导儒家的仁义道德，把道德归为“仁义”二字，他在《原道》说：“凡吾所谓道德云者，合仁与义言之也，天下之公言也。”

宋代兴起理学。理学以天理为宇宙本体和道德本原，吸取佛、道思想，把儒家道德观发展到新阶段。理学主张个人的道德修养在八个方面：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讨论得最多的是“义利理欲”问题，即道义与功利问题。

李觏特别注重“礼”，认为礼是人道之准则，仁义智信不过是“礼之别名”。他在《礼论》说：“言乎人，则手足筋骸在其中矣；言乎礼，则乐、刑、政、仁、义、智、信在其中矣。”他提出“利欲可言”、“循公不私”，突破了“贵义贱利”的传统观念。

程颢、程颐主张天人一理的道德本体论。所谓天理，就是对封建人伦纲常的抽象。基于人欲与天理难于统一，他们提出“存天理，灭人欲”、“饿死事极小，失节事极大”，把儒家道德推向扼杀人性的极端。

明代王守仁认定“心外无理”，提出“心理合一”，主张“致良知”，倡导“知行合一”。

明末清初，一批进步的思想家对传统道德反省，把矛头指向封建专制制度，揭开了早期启蒙主义的序幕。李贽猛烈抨击封建伪道德，出言惊人，他提倡“人必有私”的人性论，主张功利主义，认为男女应当平等，寡妇可以再嫁。他反对以孔子为偶像，不必以孔子的是非为是非。

晚清，洪秀全一方面扫荡封建文化，另一方面又提倡世俗伦常，他在颁行的《幼学诗》、《天父诗》坚持“三纲”，甚至

提出了更加具体的君道、臣道、父道、母道、子道、媳道、兄道、弟道、夫道、妻道。

曾国藩是晚清维护封建纲常最顽固的人物之一，他对诚、忠、勤、恕、敬、廉、俭、信、谦、慎都有论述，主张用传统道德维护旧的社会秩序。

维新志士谭嗣同撰写《仁学》，认定仁是天地万物的本源、宇宙的普遍规律。他所说的仁，与“五常”之一的仁有很大区别，具有平等、博爱的内涵。

孙中山仍然沿用传统道德范畴，提出了忠、孝、仁、爱、信、义、和、平（八德），以及智、仁、勇（三达德）。孙中山认为传统道德不是封建制度所专有，而应作出新的阐释。如对“忠”，孙中山在《三民主义·民族主义》作了具体说明：

现在一般人民的思想，以为到了民国，便可以不讲忠字，以为从前讲忠字是对于君的，所谓忠君，现在民国没有君主，忠字便可以不用……这种理论，实在是误解。因为在国家之内，君主可以不要，忠字是不能不要的，如果说忠字可以不要，试问我们有没有国呢？我们的忠字可不可以用之于国呢？我们现在说忠于君，固然是不可以，说忠于国是可不可呢？忠于事又是可不可呢？我们做一件事，总要始终不渝，做到成功，如果做不成功，就把性命去牺牲，亦所不惜，这便是忠。

孙中山把旧道德赋予新的涵义，为我们继承传统道德提供了新思路。依此类推，对仁、义、礼、智、信、孝、廉、俭、勇、忍等范畴都应在新时代作出新的阐释，那么，人民就会乐于接受，社会在新旧道德交替中就不会茫然失措。

纵观以上传统道德范畴的嬗变，我认为可以归纳为以下几

个特点：

第一，中华传统道德范畴十分丰富，每个范畴的内涵都很深刻，并且随着时代变化而发展。但是，各个范畴都有大致的规范性，如：仁是讲仁爱和教化，礼是讲待人形式，中庸是处事方法，忠是对民族和国家的准则，孝是对父母和家族的准则，廉是官吏的为政准则，信是恪守诺言，义是交友之道，智是才略，勇是胆识，贞是妇女守节，慈是父母对子女的爱护，悌是兄弟讲究情谊，恭是下级服从上级……这些道德范畴从方方面面构建了为人处事的规范模式。

第二，道德以宗法血缘为基础，以维护统治阶级利益为前提，具有浓厚的宗法性和政治性。中国的宗法血缘关系起始于原始社会，由父系家长制中滋生和发展，一直延续几千年。由家而国，国中有家，家族有宗统，国家有君统，道德从属于君统和宗统，为稳定社会服务。人与家、国的关系是屈从的关系，每个人通过修养道德而约束自己的言行，服从于家、国。

第三，道德范畴的历史具有连续性和悠久性。从传说时代的尧舜，直到当代，道德范畴由少而多，由多而精，一些基本的范畴受到人们认同，一些优良的道德具有永恒的魅力。社会需要道德，民众在约定俗成中自觉遵守道德。历史上的道德范畴，在汉武帝以前比较活跃，可以争鸣，甚至可以有“绝仁弃义”的观点。自从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之后，道德范畴处于沉闷僵化的状况，人性被窒息。到了明末清初，思想界开始出现大胆的呐喊，人们反思传统道德，为其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

第四，传统道德不乏优秀的内容，亦不乏值得改造和借鉴的内容，对现实有积极意义。下面，有必要专门论列。

二、正确对待传统道德遗产

社会是由人组成的，人不能不讲道德，没有道德的社会是畜类的社会。《礼记·寇义》说过：“凡人之所以为人者，礼义也。”这就把人与低等动物按道德区别开来，道德成为人的一个本质特征。

历史上的道德是一份值得重新认识发掘的文化遗产。好长时间以来，我们的思想界一直有个糊涂认识，以为凡是封建社会流行过的道德、凡是古代君主或文人提倡过的道德就不是好道德，就应当抛弃。基于这种认识，很多人不敢重提传统道德。

其实，历史上的一些道德并不隶属于哪个特别的阶级，尽管它可以为某个阶级所利用，但它绝不是专为哪个阶级服务的。例如忠孝，地主阶级可以倡导，资产阶级可以倡导，无产阶级也可以倡导，它是人们达成的一种共识，社会的需要。

要看到，历史上一些道德，尽管其有扼杀人性的一面，但也有维护社会安定的一面。封建社会提倡的儒家道德极大地窒息了人的积极性，但封建社会的繁荣正是建立在其基础上，它是发展经济、文化，抵御外侮的不可缺少的精神力量，是起过一定历史作用的，当时的道德与当时的社会是基本相适应的。

又应看到，对历史上的道德观念，我们不可能割断，唯一的办法是继承传统道德，改造之，协调之，推陈出新。我们正处在社会转型中，文化正在变迁，道德应当调适。

还应看到，我们正处在由人治社会向法治（制）社会的过渡中，法律尚未健全，即使法律健全了，它也不可能涵盖社会的方方面面，社会仍然离不开道德约束。未来的社会离不开道德和法律，法律是通过强制手段在一定范围内奏效，道德是通过一定的信念、习惯对全社会发生作用，其作用绝不亚于法律作用。因此，我们不能重视法律而忽略道德。

还有必要说明，一定的道德水准代表了一定的民族文化水准，反映了国民的精神面貌。中华民族是伟大而优秀的民族，应当有高层次的道德思想。特别在实现现代化的过程中，优秀道德是调整人与人关系、人与社会关系的保证，它是国家、集体、家庭、个人的需要，反过来为之服务。

在中国传统道德中，有许多精华值得大力推崇，这对于培养人文精神、重振民族雄风是很有好处的。我以为有以下方面值得宣扬：

1. 追求正道

道是真理和法则。国不可无道，君子亦不可不追求正道。先秦的韩非子说过：“道者，万物之所然也，万理之所稽也。”清人王夫之也说过：“道者，天地人物之道理。”关于追求正道，古人多有论述：

“循道而不贰，则天下不能祸。倍道而妄行，则天不能使之吉。”

“人心所归，惟道与义。”

“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

“博学而日参省乎己，则知明而行无过矣。”

“朝闻道，夕死可矣。”

自古以来，中华民族的杰出人士孜孜不倦地追求正道，在

哲理上、政治改革上、爱国爱民上作出了积极的努力，值得我们永远学习。

2. 修身立德

古人认为，道是天下共同遵守的准则，德是个人修行所得。宋代朱熹说过：“道者，人之所共由；德者，己之所独得。”关于个人修德，历代不乏精彩议论：

“德者，事业之基。”

“德者，业之本；业者，德之基。德益进则业益修，业益修则德益盛。”

“不患位之不尊，而患德之不崇。”

“仁义为友，道德为师。”

“德厚者流光，德薄者流卑。”

“德比于上，欲比于下。”

“仁者，德之基也；义者，德之节也；礼者，德之文也。”

“太上有立德，其次有立功，其次有立言。”

3. 自尊自强

阳刚精神是民族之魂魄，也是每个人进步的动力。《周易·乾象》说：“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这句话，一直勉励着成千上万的中国人。宋代王安石说过：“君子之道，始于自强不息。”唐代刘禹锡也说过：“以不息为体，以日新为道。”

这种自尊自强表现在多方面：

在逆境时要发愤，“文王拘而演《周易》，仲尼厄而作《春秋》；屈原放逐，乃赋《离骚》；左丘失明，厥有《国语》；孙子膑脚，《兵法》修列；不韦迁蜀，世传《吕览》；韩非囚秦，《说难》、《孤愤》；《诗》三百篇，大底圣贤发愤之所为作也”。发愤才能改变命运，实现个人价值。

在危难时，“不降其志，不辱其身”，“临危不惧，见义必为”。“三军可夺帅也，匹夫不可夺志也。”

在情况变化时，“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

在工作中，“积一勺以成江河，累微尘以崇峻极”。

自强要不怕吃苦，“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

4. 处事适中

儒家强调中庸，中庸就是适中，就是采取最佳选择。可是，有的人误解为：中庸是“和稀泥”，“模棱两可”，以致于人们不敢倡导中庸。

处理人与人的关系，不应走极端；立身处世，也不应过刚过强。《尚书·皋陶谟》主张：“宽而栗，柔而立，愿而恭，乱而敬，扰而毅，直而温，简而廉，刚而寒，强而义。”偏阴偏阳，都是病态。《荀子·不苟》提出：“君子宽而不侵，廉而不刳，辩而不争，察而不激，直立而不胜，坚强而不暴，柔从而不流，恭敬谨慎而容。”

适中与自尊自强不矛盾，任何事物都有一个度，在度内则视为适中，如果过分的自尊自强，变成自大自傲，那实际上适得其反，变成了自弃自鄙。

5. 以礼待人

为人应当彬彬有礼。《论语》说：“不学礼，无以立。”《荀子》说：“人无礼则不生，事无礼则不成，国家无礼则不宁。”

只要是合乎正道的礼，就要遵循。“礼，当论其是非，不当以人废。”

礼制要不断改进，坚持良好的礼仪。“三王异礼，五帝殊